

共青团广西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

桂职院团〔2021〕12号



关于做好2021级新生共青团员团组织关系转接、团籍注册、团费缴纳工作的通知

各团组织：

根据团章第一章第六条规定：团员由一个基层组织转移到另一个基层组织，必须及时办理组织关系转接手续。2021级新生团组织关系转接工作自入学以来已经展开，线上线下同步进行，为使该项工作规范化，现将有关事宜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团组织关系转移

（一）智慧团建系统线上团组织关系转移

1. 信息已经录入智慧团建系统中的，使用身份证号登录智慧团建（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号码后8位），发起转接申请，将团组织关系转出至大学班级。待原学校团委、现班级团支书依次审批通过后即转入成功。

2. 暑假期间已转入校团委或转入二级学院团委的，需要各班团支书将本班团员的团组织关系转入到本班级团支部。请各班团支书于9月28日前完成任务。

3. 有团籍（有团员证及团员档案）但信息不在系统中的，由团支书在将其信息录入智慧团建系统。（2017年1月后入团的团员需录入团中央统一分配的团员编号）

（二）线下团组织关系转移

线下团组织关系转移包括以下内容：团籍注册、团组织关系转入、团员档案保存等事项。具体如下：

1. 团籍注册、团组织关系转入。团员需登录智慧团建系统完善个人信息并及时更改手机号码，并递交团员证，二级学院团委为单位，在“团籍注册”处盖注册章（注册时间：2021年10月18日，注：务必在10月18日之前全部完成注册。）在“组织关系转移”处填写2021年9月28日转入，以各二级学院团委为单位统一拿至校级团委盖章。

2. 团员档案保存。由各班团支书负责收集，交至二级学院团委保存，待毕业与学籍档案一同寄出。

二、团支部的建立

1. 以班级为单位，3个团员以上需成立团支部，需召开团支部成立大会。各支部领取一本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工作记录本》，由各二级学院团委到校级团委领取发放至团支部。团支部要求做好今后的“三会两制一课”工作记录，并及时将“三会两制一课”情况在智慧团建系统上更新，为今后的评优提供相关材料。

2. 巩固班级团支部建设，推行班级团支部与班委会一体化运行机制，实行团支部书记兼任副班长制度或班长兼任团支部副书记制度。

三、团费交纳

1. 2021 级新生团费：团员每月需交纳团费 0.2 元，团费由团支书统一收取后，以班级为单位，每月 30 日前，通过微信公众号“智慧广职”进行缴纳。（步骤：微信搜索“智慧广职”——点击关注——点击“校园服务”——点击“缴费大厅”——学工处团委团费）

2. 根据团章第一章第八条规定：团员没有正当理由，连续六个月不交纳团费、不过团的组织生活，或连续六个月不做团组织分配的工作，均被认为是自行脱团。团员自行脱团，应由支部大会决定除名，并报上级团委批准。个别同学是团员但拒绝交纳团费的视其自动退团，不登记在《团员个人资料表》和《工作记录本》上。团支书将名字报送至二级学院团委，今后团的评优活动一律不予考虑。

望各二级学院团委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前将所有工作落实。如有异议，请到学校团委咨询。

共青团广西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1 年 9 月 22 日

共青团广西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1 年 9 月 22 日印发
